



Distr.
GENERAL
GC.11/7
IDB.30/17
19 May 200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大会

第十一届会议
2005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3 日，维也纳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三十届会议
2005 年 6 月 20 日至 23 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8

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合作协定的执行情况

总干事的进度报告

报告在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结成的通过 2004 年 9 月 23 日签署的合作协定付诸实施的战略性同盟范围内所取得的进展。

一. 导言

1. 在大会第十届会议以前，成员国对放权问题表现了新的兴趣。大会第十届会议通过了 GC.10/Res.2 和 GC.10/Res.10 号决议，其中号召实现外地业务的合理化，并请总干事提出关于权力下放的补充建议。在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上，向成员国提供了载于 IDB.26/6 和 IDB.28/CRP.7 号文件中的增订资料，并请总干事继续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对话，以便就这一领域可能建立的联合提出一项提议(IDB.28/Dec.2)。

2. 2004 年 5 月和 6 月份，总干事同开发计划署署长进行了深入的讨论，而且，作为对联合国私营部门与发展委员会的响应，还确定了私营部门发展这一特别强调领域，以补充合作协定。在 2004 年 9 月方案预算委员会第二十届会议上，向成员国通报了已取得的进展 (IDB.29/9-PBC.20/9)。此外，委员会还注意到总干事同开发计划署缔结合作协

定的打算（第 2004/6 号结论）。随后，协定于 2004 年 9 月 23 日由总干事和开发计划署署长签署，并于 2004 年 9 月 27 日向成员国分发。

3. IDB.29/17 和 IDB.29/CRP.4 号文件向理事会介绍了关于在执行该项协定方面所取得进展的增订资料。IDB.29/CRP.4 号文件中载有拟用以确定工发组织服务台（服务台）地点的拟议标准草案，以及执行计划草案。有些成员国在该届会议期间承认了拟议的标准。

二. 工发组织服务台

4. 秘书处继续同成员国积极进行协商，以切实澄清协定所涉问题，包括与为工发组织服务台选定地点有关的问题。为了确定协定试点阶段中的这些工发组织服务台，秘书处于 2004 年 11 月采用了所界定的标准并制订了一套指示数，以作为对这些地点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



进行适当分析的工具。这一做法涉及新服务台和现有的拟改为服务台的外地办事处。

5. 继续进行的讨论的另一结果是，作出了将三个区域中五个现有联络点改成工发组织服务台的决定，以精简当前的外地网络结构。

6. 主计长和工发组织执行理事会对这些结果进行了审查。这些结果在获得核准后首先在 2004 年 12 月初的一次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会议期间向成员国作了介绍。与此同时，还将结果通报了开发计划署。考虑到不同国家在工业发展政策和优先事项方面的具体需要，还编写并公布了工作说明。

7. 2005 年 1 月期间对第一套应用进行了审查。到 1 月底，就地进行了第一批访谈。由区域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管理处处长和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或其各自的代表组成的访谈组同最后候选人进行了访谈。接受最初访谈的有厄瓜多尔、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里和尼加拉瓜。

8. 被选定的候选人收到了工发组织任用书，任本国专业干事，薪金表中等级为 NO-C 或 NO-D 级，职称按协定中规定为工发组织业务负责人。

9. 受托执行协定的区域办公室继续就与工发组织业务负责人办公面积、设备和秘书支持有关的相关问题同开发计划署协商。同有关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的讨论也将重点放在方案开发的实质性方面以及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工发组织业务负责人、区域办公室和工发组织总部各技术处工作人员之间的业务互动方面。

10. 到 2005 年 5 月中旬，招聘和设立工发组织服务台的工作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情况载于本文件附件中。秘书处估计，到理事会第三十届会议时，将有 14 个服务台投入运作，使工发组织外地网络的规模同现有外地办事处相比增加 50% 左右。

三. 联合编制方案—私营部门发展

11. 合作协定中载有关于两组织设想将在其中开发联合方案的工发组织技术合作领域的明确说明。协定已由一个明确涉及私营部门发展领域的框架加以补充。这一“工发组织/开发计划署私营部门发展联合技术方案框架”也已由总干事于 2004 年 9 月 23 日签署，并于 2004 年 9 月 27 日向成员国分发。为了着手执行这一框架，工发组织执行理事会核准了用于利益方协商、方案设计、方案拟订和资金调动活动的资源，以便编写一份与在选定国家联合支持私营部门发展有关的方案简介。

12. 与此同时，为了确保这项活动的有协调的管理，还设立了一个工发组织/开发计划署框架实施问题工作队。工作队在其于 2004 年 10 月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上议定，将开展联合方案开发活动的国家定为 10 至 15 个。这一组国家被视为开始同开发计划署和工发组织国别办事处以及其他国别一级利益方进行对话的灵活工具。此外，讨论还涉及以下问题：提高捐助方认识和资金调动的方式、方案开发和执行方式备选办法和未来工作的时间范围。工作队第二次会议于 2005 年 4 月在纽约举行。

13. 联合方案开发和拟订工作取得了良好的进展而且富于建设性。所有利益方（政府、私营部门组织、潜在捐助方）的反馈也十分积极。特别值得一提的是，许多捐助机构都对工发组织和开发计划署集体采取的、重点突出的行动表示赞赏。而且，在有些国家，还有其他联合国机构参加这一举措，从而明显增加了举措的潜在影响，使其成为捐助方协调的有效工具。在本文执笔时，已有三份方案文件拟订完毕，另外一些方案也处于不同的完成阶段。

四. 未来的步骤

14. 工发组织、工发组织成员国和开发计划署在努力响应联合国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改革，包括外地一级的改革的号召方面显示了良好的工作关系，并且取得了很大的进展。在关于同开发计划署的战略联合的讨论正规化后不到一年的时间里，第一批服务台便已投入运作，并且还开发了几个与私营部门发展有关的联合方案。但是，许多有关任务仍有待完成。

15. 秘书处着眼于在现有势头的基础上确保从协定中得到最大限度的好处。将进一步强调内容涉及私营部门发展以外的联合方案的开发。此外，新的外地代表制度还将通过工发组织业务负责人而越来越强调和确保能将工发组织任务授权、经验和比较优势很好地向地方对应方、捐助方和联合国在外地一级的组织介绍。

16. 为了提高工发组织业务负责人的能力，已邀请了第一批负责人前往维也纳接受 2005 年 5 月下旬开始的、为期两周的培训。培训将包括工发组织技术合作资料和服务提供、服务单元和专题集群、方案项目管理和与外地一级行动有关的一般性行政管理程序。将特别强调方案/项目开发、国别一级资金调动、班组组建和其他有助于使服务台举措取得成功的因素等问题。由区域办公室和各技术处工

作人员组成的培训班将努力确保负责人同其在工发组织总部的同事之间形成必要的团队精神。

17. 正在编写一份详细的业务准则,以使开发计划署外地代表、区域办公室、工发组织业务负责人和技术处室工作人员能就业务职能及它们之间的必要的互动达成共识。

18. 为了就以上问题和执行协定方面的进展提供最新资料,秘书处将印发一份会议室文件。

五. 需请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9. 理事会似宜注意本文件及其中所载资料。

附件

工发组织服务台地点的状况

编号	区域	地点	截至 2005 年 5 月中旬止的状况
在 新 地点的工发组织服务台—协定一部分			
1	非洲	安哥拉	拟对最后候选人进行访谈
2	非洲	布基纳法索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3	非洲	厄立特里亚	拟对最后候选人进行访谈
4	非洲	马里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5	非洲	卢旺达	已同最后候选人进行了访谈
6	非洲	塞拉利昂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7	阿拉伯	约旦	已确定拟予任用的候选人
8	亚洲及太平洋	阿富汗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9	亚洲及太平洋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10	欧洲	亚美尼亚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11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厄瓜多尔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12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尼加拉瓜	任用了工作人员而且服务台已投入运作
改为 工发组织服务台的外地办事处—协定一部分			
13	非洲	津巴布韦	拟对最后候选人进行访谈
14	亚洲及太平洋	菲律宾	尚待发公告
1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玻利维亚	已确定拟予任用的候选人
改为工发组织服务台的联络点—协定以外			
16	非洲	莫桑比克	尚待发公告
17	非洲	多哥	尚待发公告
18	非洲	乌干达	尚待发公告
19	亚洲及太平洋	斯里兰卡	尚待发公告
2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古巴	尚待发公告